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翁伟武先生的通知，获悉翁伟武先生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业务办理情况

（一）翁伟武先生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业务办理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注1}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翁伟武	是	21,000,000	12.23%	5.00%	2021.9.15	2024.12.1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90,000	1.97%	0.81%	2024.2.8		
合计		24,390,000	14.20%	5.81%	-		

注¹：总股本以公司2024年12月12日股本419,993,636股计算，下同。

上述股份原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2022年9月17日、2023年9月19日、2024年2月21日、2024年9月2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翁伟武先生的部分股份质押业务办理情况

股东名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
-----	-----------------	-----------	----------	----------	--------	--------	--------	-------	-----	-----

称	一致行动人			注 1	注 2	押				途
翁伟武	是	20,000,000	11.64%	4.76%	是	否	2024.12.11	2025年6月12日 (以质权人办理 完毕解除质押登 记手续之日为准)	山东省国 际信托股 份有限公 司	个人融 资

注²：本次质押的部分股份为首发后限售股。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解除质押及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二、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翁伟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业务办理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业务办理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翁伟武	171,756,380	40.89%	97,508,955	93,118,955	54.22%	22.17%	80,046,855	85.96%	56,907,885	72.37%
柯丽婉	6,451,200	1.54%	4,100,000	4,100,000	63.55%	0.98%	4,100,000	100.00%	738,400	31.41%
许雪妮	640	0.0002%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78,208,220	42.43%	101,608,955	97,218,955	54.55%	23.15%	84,146,855	86.55%	57,646,285	71.18%

注³：上表中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业务变动不涉及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41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3.52%，占公司总股本的5.74%，

对应融资余额为 7,390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9,721.90 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4.55%，占公司总股本的 23.15%，对应的融资余额为 33,290 万元。翁伟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柯丽婉女士、许雪妮女士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3、公司上述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司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上述人员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股份等措施来应对上述风险。

关于公司上述股东股份质押的后续情况，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股票解除质押及质押的相关证明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